

贷款帮男友“投资” 80余万元“打水漂”

好的爱情绝不会让你负债累累

本报记者 张家民
通讯员 张惠刚

“他平时对我也很好,很爱我。我想既然他遇到了困难,那我就应该挺身而出帮助他,爱一个人难道不应该这样吗?”小宋怎么也想不到,她对爱情的美好憧憬,竟然是让她背负巨额债务的开始。

被爱蒙蔽

小宋与男子刘某经朋友介绍相识。刘某因帮助小宋追讨过一笔欠款,并在生活中多次对她关心和帮助,让小宋对其逐渐心生爱慕。后来,二人确定了恋爱关系。

在交往期间,刘某多次向小宋表示:自己有投资项目赚钱的打算,但由于没有本金也没有固定收入,所以很难向银行借贷启动资金。他称项目稳赚不赔,很有发展前景,希望小宋能够给予他经济上的支持。

“我也问了他这个项目究竟是做什么的。他说是跟朋友一起投资,还说他的哥们儿能从后台操作,肯定是稳赚不赔的,所以让我帮他投资。他还说,这都是为了我们俩将来的生活更好。我的钱不够,他就让我用手机银行申请贷款。”小宋说,为爱不顾一切的她,先后以个人名义向银行贷款80余万元,并

将钱款转账给刘某进行项目投资。

梦醒时分

没过多久,自称外出创业的刘某便打电话告诉小宋,他的投资失败了,还欠了一大笔钱,这80多万元不但还不上还可能背负更多的债务,他要出去躲债,很长一段时间不能回来。

“我一时拿不定主意就打电话咨询了闺蜜,想商量一下该怎么办。闺蜜听后问我是不是被骗了,还要陪我去公安机关报案。”小宋这才如梦初醒,于是来到公安机关报案。

案件移送至和平区检察院后,检察官经审查发现,刘某口中的项目从头到尾并不存在,借钱投资仅仅是刘某从小宋手中骗取钱财的理由。刘某通过恋爱关系骗取小宋信任并编造了虚假的投资项目和“稳赚不赔的后台”,为的只是能骗得小宋的资金,而所骗钱财全部被其挥霍一空。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的相关规定,本案被告人刘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诈骗公私财物,数额巨大,应以诈骗罪处罚。法院经审理,结合刘某其他诈骗事实,以诈骗罪判处其有期徒刑13年,并处罚金。

避免落入“甜蜜陷阱”

爱情本该是幸福而美好的,然而

也有不法分子披着“真爱”的外衣实施犯罪。他们利用情感骗取对方的信任,将爱情作为“诈骗工具”,引导对方倾其所有,结果,美好的“未来”只是编造的假象。

检察官在此特别提示:发生大额资金转账前一定要三思而后行,即使是亲密关系也要弄清资金去向和使用情况,确认经济风险是否可控,如有任何存疑细节一定先做到不转账、不扫码、不填任何认证信息,要保持头脑清醒,擦亮双眼,避免落入“甜蜜陷阱”。

同时凡是听到任何所谓稳赚不赔的投资项目时都要首先提高警惕,要相信“天上不会掉馅饼”,所有的投资都会存在风险,具体投资项目都不明确就能保证赚钱的情况更是不可能存在。凡是自称有背景、有内幕、有保证就能确保万无一失的“内部投资”往往最为“危险”,号称只赚不亏的买卖十有八九都是骗局。最后请记住,在无法确认对方偿还能力的时候,替别人贷款是风险极高的事情。无论以何种形式和私下约定,“以谁的名义向银行申请贷款,谁就要背负起还款的义务”,如果对方不肯还钱或拿不出钱,那么作为贷款人就要继续还贷,还有可能影响个人征信,为自己的生活带来麻烦。请您相信:好的爱情不会让你心力交瘁,更不会让你负债累累。

天津高院召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新闻发布会

助企纾困解难 提供司法保障

本报讯(记者李倩)近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召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新闻发布会,全面介绍天津法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

据了解,2021年至今今年10月,全市法院受理涉企案件64.53万件,审结62.26万件,结案标的额4137.16亿元。在审判工作中,紧盯案结事了政通人和目标,因案施策,努力推进矛盾纠纷实质化解,帮助涉案企业纾困解难,为全市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同时,营造良好的金融法治环境。依法保障合法合规的金融创新,助力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遏制违法违规融资举债行为,维护良好的金融秩序;加强金融审判专业化建设,持续提升金融审判能力;服务做好重大经济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不断畅通司法救济渠道;完善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和金融需求。

此外,积极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市高院与市委统战部、市工商联联合举办服务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汇总33条意见建议,制定具体措施、推动落实落地;印发《依法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24项具体措施;开展“五个一”活动,全力营造尊重重企的社会氛围;出台司法政策,加大对民营中小微企业的司法保护力度;在全市工商联设立23个法官工作室,为民营企业提供近距离司法服务;全市法院建立协作机制,凝聚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强大合力。

酒后辱骂110接警员 男子被行政拘留

本报讯(记者王赫岩)近日,公安武清分局高村派出所依法查处了一名酒后拨打110、恶意占用公共资源、扰乱公安机关正常工作秩序的违法嫌疑人。

12月7日深夜,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仍处于繁忙的工作之中。23时,110接警员接到男子李某的报警电话,李某明显处于醉酒状态,言语混乱,多次无故辱骂接警员。在接警员不断劝说其注意说话方式、并提示辱骂110是违法行为后,李某仍不知悔改,丝毫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违法行为。挂断电话后,李某又继续拨打110进行骚扰。

因担心报警人安全,接警员询问了李某的居住地等情况,联系属地派出所进行处理。接报后,公安武清分局高村派出所民警赶赴该地点核实情况,确定李某实际居住地为辖区某企业员工宿舍。民警多次拨打报警人李某电话都无法接通,经多方核实,确定李某为该企业职工,并于8日上午将李某传唤到派出所接受调查。

经询问,嫌疑人李某因生活琐事心情烦闷,醉酒后多次拨打110辱骂接警员。询问中,李某表示记不清自己酒后做了什么,经民警播放其辱骂接警员录音,才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十分后悔。目前,李某已被依法行政拘留。

人民调解员培训

近日,南开区司法局万兴司法所举办“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增强为民服务本领”主题业务培训会,南开区人民调解员参加培训。人民调解专家郑宗瑶进行专题授课,在“老郑调解室”内,认真详细地讲解民间纠纷调解程序、法律运用等,并结合丰富的基层调解工作经验,分享实用的调解技巧。

本报记者 曹彤 通讯员 张更辉摄



污损号牌 走禁行路 货物撒漏 三项违法行为 10分没了

本报讯(记者吕献峰)近日,一驾驶员在同一地点因三种不同违法行为,被警方合计处以罚款500元、驾驶证记10分的处罚。

当日,公安津南分局交警支队双港大队交警在天津大道治理货车走禁行路违法行为时,发现远处一辆大货车牌照有问题:一般大货车牌照为黄底黑字,但这辆货车牌照远远看去是一片黄色,貌似没有黑色的牌照号。于是,民警当即拦截该货车,确认该车牌照已经被人处理。经调查,驾驶员因近期违章过多,为了躲避处罚,竟故意污损号牌。交警当场对其处以驾驶证记9分、罚款200元的处罚。同时,该车辆还存在走禁行路的违法行为,被警方处以罚款100元、驾驶证记1分的处罚。由于驾驶员未对货物采取遮盖,致使车上的货物撒漏,被警方处以200元罚款的处罚。

蓟州区司法局组织行政复议听证会

新法实操练兵 化解行政争议

本报讯(记者李倩)近日,蓟州区司法局就某建设工程公司不服工伤认定决定申请行政复议一案组织了听证会。该案的申请人,被申请人行政机关负责人、工作人员及法律顾问,第三人及委托的律师均到场参加听证。蓟州区部分行政机关处级领导干部和执法人员应邀进行旁听。

听证会按照听证调查、举证质证、辩论及当事人最后陈述等阶段逐项进行。听证人员认真听取各方观点和意见,对案件事实认定、法律依据、办理程序等方面存在的疑点逐一进行了听证,并组织双方当事人围绕案件争议焦点充分展开辩论。整个过程秩序良好,流程规范,并形成了详细的听证笔录。听证会结束后,现场参加人员纷纷表示:“现场听证跟书面审理的体验完全不同,让我们看到了听证人员扎实的业务

能力,感受到听证对当事人的参与权、表达权的保障作用。”

据了解,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将于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对听证工作提出了新要求。本次听证活动从听证通知、听证会现场布置,到听证人员的构成、听证笔录的制作,均参照新修订行政复议法条款进行。这既是行政复议工作人员对新要求的实操练兵,又是对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认识听证意义、掌握听证技巧、提高依法行政意识的直观普法,为落实好新修订行政复议法关于听证要求奠定了基础。

蓟州区司法局将进一步加强对新修订行政复议法的学习宣传,完善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机制,充分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从而切实发挥行政复议公正高效、便民为民的制度优势和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